

# 2020年全年业绩简报

2021年2月



本简报或包含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乃建基于有关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业务的大量假设及不受本公司控制的因素，并受到重大风险及不明朗因素的影响，因此实际业绩或与该等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偏差。本公司概不承担就日后发生的事件或情况而更新该等陈述的责任。

本简报包含的资料应以简报作出时候为准，本公司未曾作出更新及将不会更新该等资料以反映本简报日后或发生的重大发展。本简报的投影片只供支持有关本公司背景资料作出讨论。本公司不会明示或暗示陈述或保证本简报包含的任何资料或意见是公平、准确、完整或正确，因此不应依赖该等资料或意见。收件人在作出判断时不应以该等资料或意见为基础，本简报包含的资料和意见或基于或取自本公司管理层的判断及意见，因此该等资料不可能经常获得核实或确认。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财务顾问、或任何有关董事、高级职员、雇员、代理人或顾问概不会就内容承担责任，或因使用本简报的资料或本简报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本简报并无考虑任何投资者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特别需要，因此不构成招揽或邀约购买或出售任何证券或相关金融工具，亦不会作为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准或依据。本简报不得抄袭或复制。

1 经营业绩

2 财务回顾

3 期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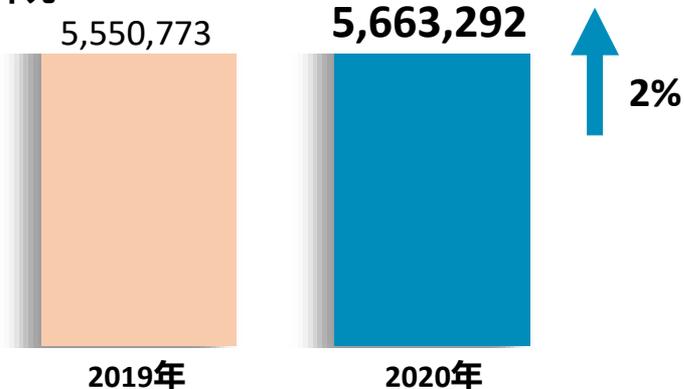
4 业务展望

# 经营业绩

# 经营业绩 – 经营指标稳中有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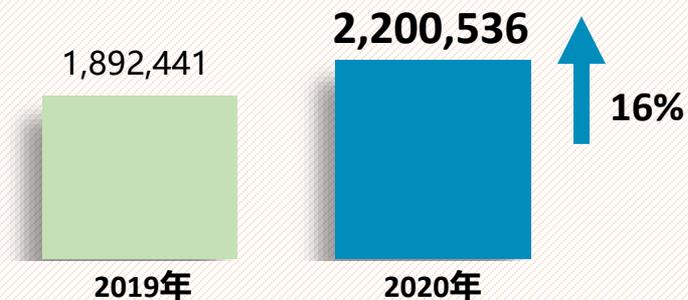
## 收入

港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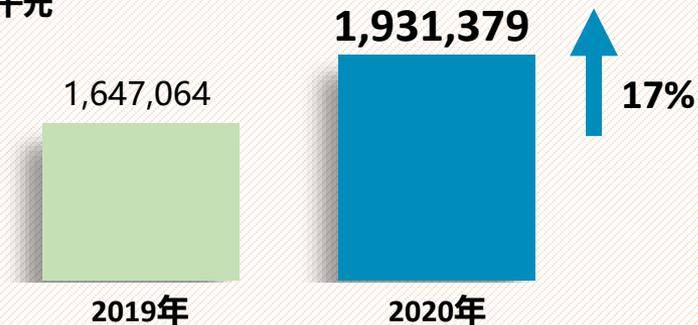
## 毛利

港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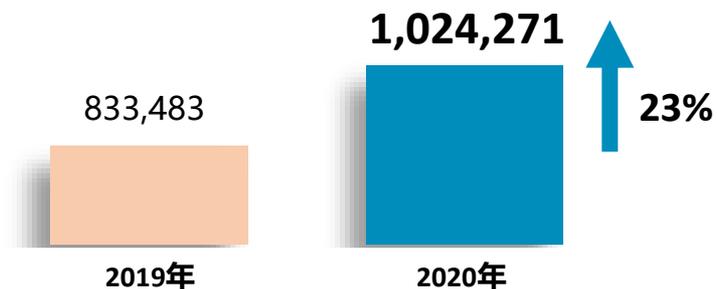
## 除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 (EBITDA)

港币千元



##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盈利

港币千元



2020年，光大水务稳步拓展水处理业务，累计取得9个水务项目，并承接1个委托运营项目及1个工程总包（「EPC」）项目，巩固于长江经济带、环渤海经济圈等区域的市场地位。

新项目  
投资总额  
**11.9亿元**  
人民币

新增  
日水处理规模\*  
**32万立方米**

## 山东省

- 滨州开发区污水处理项目二期扩建工程
- 德州陵城区污水处理项目（二厂）扩建工程
- 济南章丘第四水质净化厂PPP项目（含中水回用设施）

## 江苏省

- 苏州吴中城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提标改造项目
- 连云港墟沟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 江阴污水处理（滨江厂及澄西厂）提标改造项目
- 常州郑陆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 丰县中水处理厂及配水管网项目（EPC）

## 辽宁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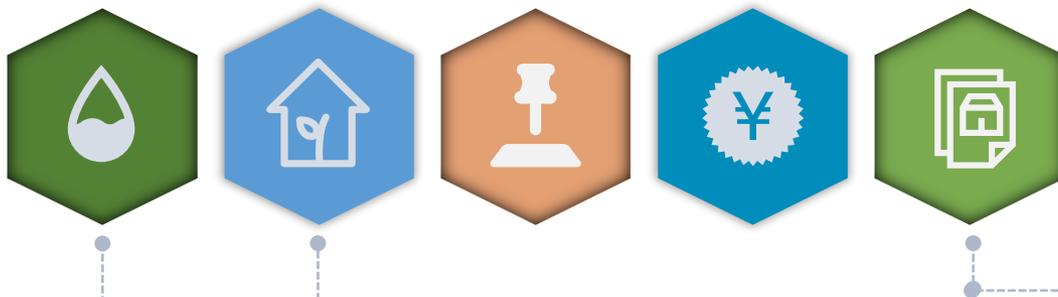
- 丹东污水处理项目二期（一阶段）
- 沈阳大东区朱尔屯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 沈阳大东区朱尔屯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

\* 包含委托运营项目，不含EPC项目

## 业务遍及中国10个省市自治区

已落实项目遍布北京、江苏、浙江、山东、陕西、河南、湖北、广西、辽宁、内蒙古等10个省市自治区，涵盖超过50个区、县、市

累计项目投资金额  
约人民币247亿元



累计EPC合同  
金额约人民币  
2.07亿元

水处理总规模  
逾650万  
立方米 / 日

## 共持有138个水务项目，承接5个EPC / 委托运营项目

- |                      |          |
|----------------------|----------|
| 118个污水处理项目 (含污水管网项目) | 3个EPC项目  |
| 7个中水回用项目             | 2个委托运营项目 |
| 6个流域治理项目             |          |
| 3个供水项目               |          |
| 1个原水保护项目             |          |
| 1个渗滤液处理项目            |          |
| 2个污水源热泵项目            |          |

## 15个项目新开工

- 10个污水处理项目、3个中水回用项目\*、1个原水保护项目及1个流域治理项目；
- 总投资约人民币34.4亿元，EPC项目合同金额约人民币0.61亿元；
- 设计水处理总规模\*约102万立方米 / 日。

## 8个项目建成投运

- 6个污水处理项目、1个中水回用项目及1个污泥处理处置项目；
- 总投资约人民币16.0亿元；
- 设计水处理总规模约27万立方米 / 日、设计污泥处理规模约200吨 / 日。

## 28个在建项目

- 20个污水处理项目\*、4个中水回用项目\*、3个流域治理项目及1个原水保护项目；
- 总投资约人民币86.3亿元，EPC项目合同金额约人民币2.07亿元；
- 设计水处理总规模\*约137万立方米 / 日。

## 9个筹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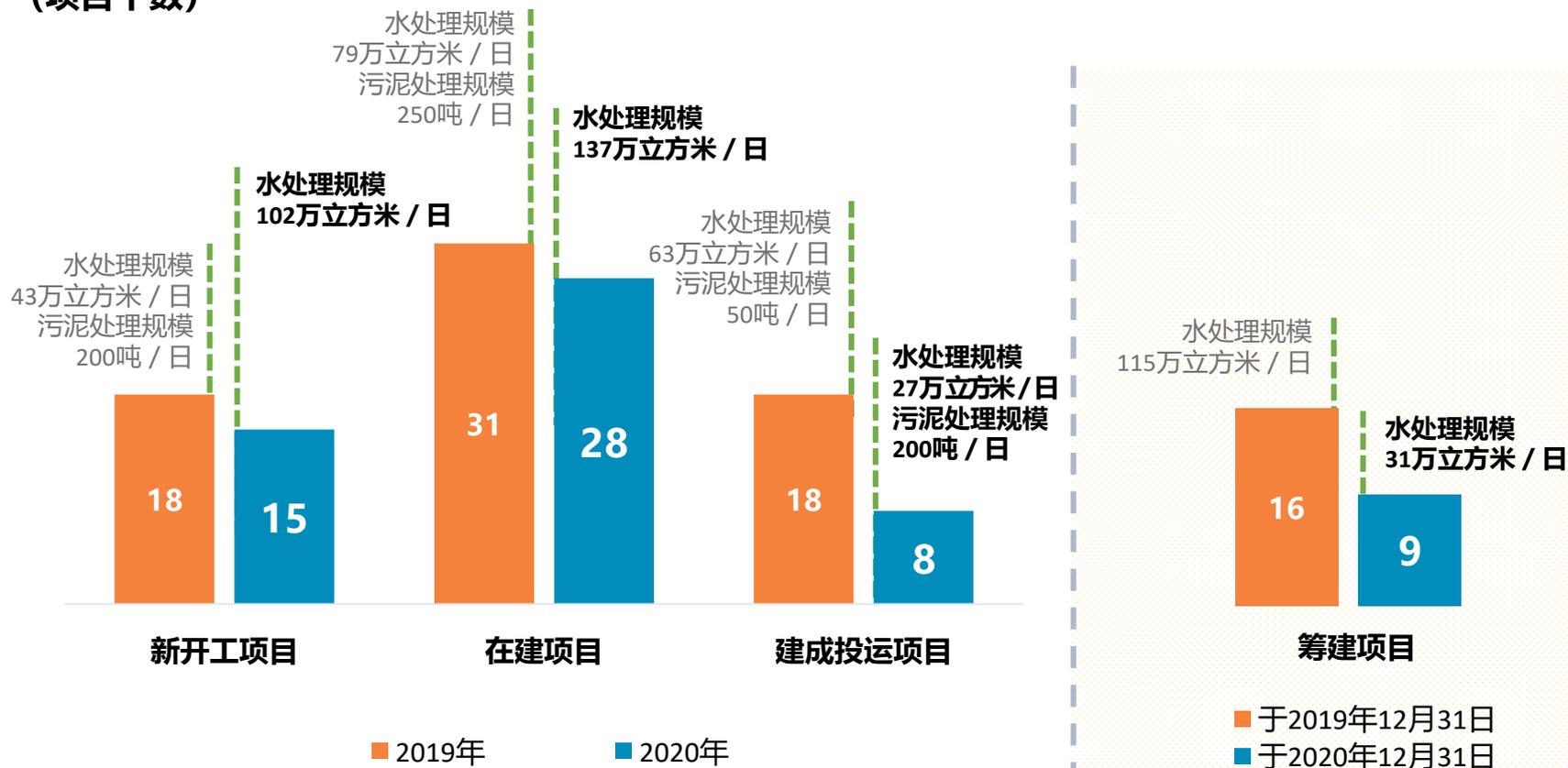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 5个污水处理项目、1个供水项目、1个中水回用项目及2个流域治理项目；
- 总投资约人民币30.8亿元；
- 设计水处理总规模约31万立方米 / 日。

\* 含EPC项目

## 年度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个数)



# 经营业绩 – 运营管理稳健质优

2020年，光大水务旗下各项目共处理污水约15.59亿立方米，供应中水约2,433万立方米，较2019年分别增加9%和38%。

2020年，应收账款回款率基本平稳。

## 年度污水处理 / 中水供应规模

(立方米)

2020年 1,559,100,000 24,330,000

2019年 1,433,810,000 17,650,000

■ 污水处理规模 ■ 中水供应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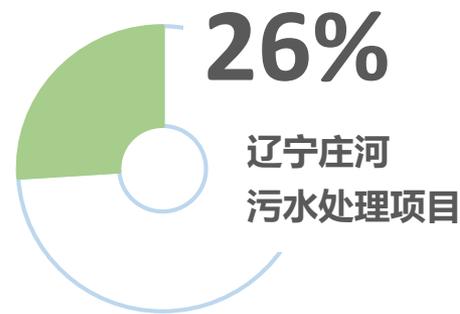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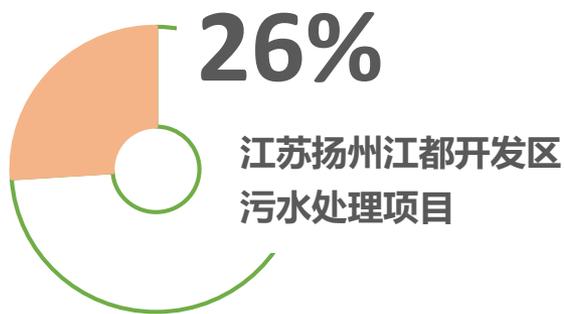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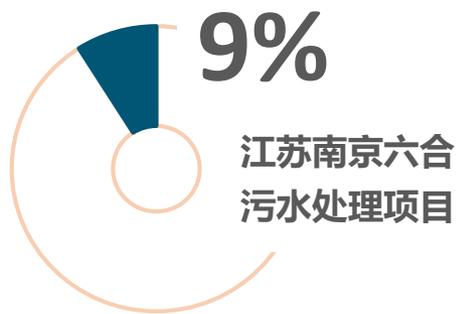
## 年度应收账款回款率\*

2020年 92%

2019年 93%

\* 应收账款回款率 =  $\frac{\text{年度收到水费现金总额}}{\text{年度国内累计水费收入}} \times 100\%$

- 2020年，面对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疫情（「新冠疫情」），光大水务防疫生产两手抓，确保员工零感染，建立多级联动管理及协调机制，确保项目全速运转、稳定运营，提供优质的水处理服务，助力项目服务区域有效阻断病毒透过污水等废弃物媒介的二次传播；
- 克服疫情影响，采取多项措施严格控制并有效降低主要项目运营成本；
- 继续加强运营标准化水平和管理精细化水平，深入推进「智慧水务」管理平台的应用，撰写并发布《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智慧水务白皮书》，分析探讨未来「智慧水务」主题的应用场景、技术选择和实施方法；
- 获得各类补贴资金约人民币1.2532亿元；
- 旗下3个污水处理厂获批执行上调水价，幅度介乎9%至26%。



2020年，注重资质平台建设，位于南京的研发附属公司获批南京市污水深度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附属公司获批高新技术企业。



「城镇再生水生态纽联循环利用技术与应用」获得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一等奖。



共获25项专利（包括实用新型专利22项、发明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1项及外观专利1项）。



自内部及外部客户取得多个项目向其提供自主技术工艺包，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1.68亿元。



2020年，光大水务围绕业务发展需求，积极探索各类融资渠道，取得良好进展，进一步丰富本公司融资渠道，补充营运资金，优化融资结构，控制财务成本。

## ABS

2020年6月，光大水务首次向中国境内合资格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ABS」）。

- 发行规模：人民币3亿元；
- 综合利率：3.54% / 年；
-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光大水务及其附属公司营运资金；
- 原始权益人：光大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光大水务全资附属公司）；
- 基础资产：光大水务之附属公司4个位于辽宁省的污水处理项目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之收费收益权。

## MTN

2020年8月，光大水务于中国境内向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首期中期票据（「MTN」）。

- 发行本金：人民币10亿元；
- 债券期限：3年；
- 发行利率：3.60%；
- 认购倍数：2.01倍；
-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光大水务附属公司营运资金。

# 财务回顾

# 财务回顾

(港币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全年		变动
	2020	2019	
收入	5,663,292	5,550,773	2%
毛利	2,200,536	1,892,441	16%
毛利率 (%)	39	34	5ppt*
除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 (EBITDA)	1,931,379	1,647,064	17%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盈利	1,024,271	833,483	23%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35.80	30.07	19%
每股末期股息 (港仙) (等值新加坡分)	6.07	3.74	62%
	1.04	0.67	55%
每股全年股息 (港仙) (等值新加坡分)	9.81	7.48	31%
	1.71	1.32	30%

\*ppt: 百分点

(港币千元)	于2020年 12月31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于2018年 12月31日	于2017年 12月31日
<b>总资产</b>	<b>26,907,534</b>	22,683,031	19,584,389	18,047,919
<b>总负债</b>	<b>15,501,675</b>	13,134,279	10,920,692	9,506,114
<b>本公司权益持有人权益</b>	<b>10,534,293</b>	8,810,069	7,983,190	7,857,183
<b>负债比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b>	<b>57.6</b>	57.9	55.8	52.7
<b>股东资金回报率 (%)</b>	<b>10.6</b>	9.9	8.5	7.0
<b>派息比率 (%)</b>	<b>27</b>	25	23	15

- 本公司资产优质、融资渠道多元畅通、负债比率合理、财务状况持续健康。
- 股息派发持续稳定，本公司致力贯彻「与股东分享企业经营成果」的理念。

(港币千元)	于2020年 12月31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短期借贷	2,246,673	2,010,556	11.7%
长期借贷	8,831,460	7,069,140	24.9%
借贷合计 <sup>#</sup>	11,078,133	9,079,696	22.0%
流动比率 (%)	112	108	4ppt*
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5,784,261	4,134,030	39.9%
银行存款结余与现金	1,719,530	2,074,803	(17.1%)
可动用现金及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sup>#</sup>	7,503,791	6,208,833	20.9%

-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结余与现金充裕，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约港币57.8亿元，为本集团未来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借贷余额约为港币110.8亿元，其中长期借贷占比80%，流动比率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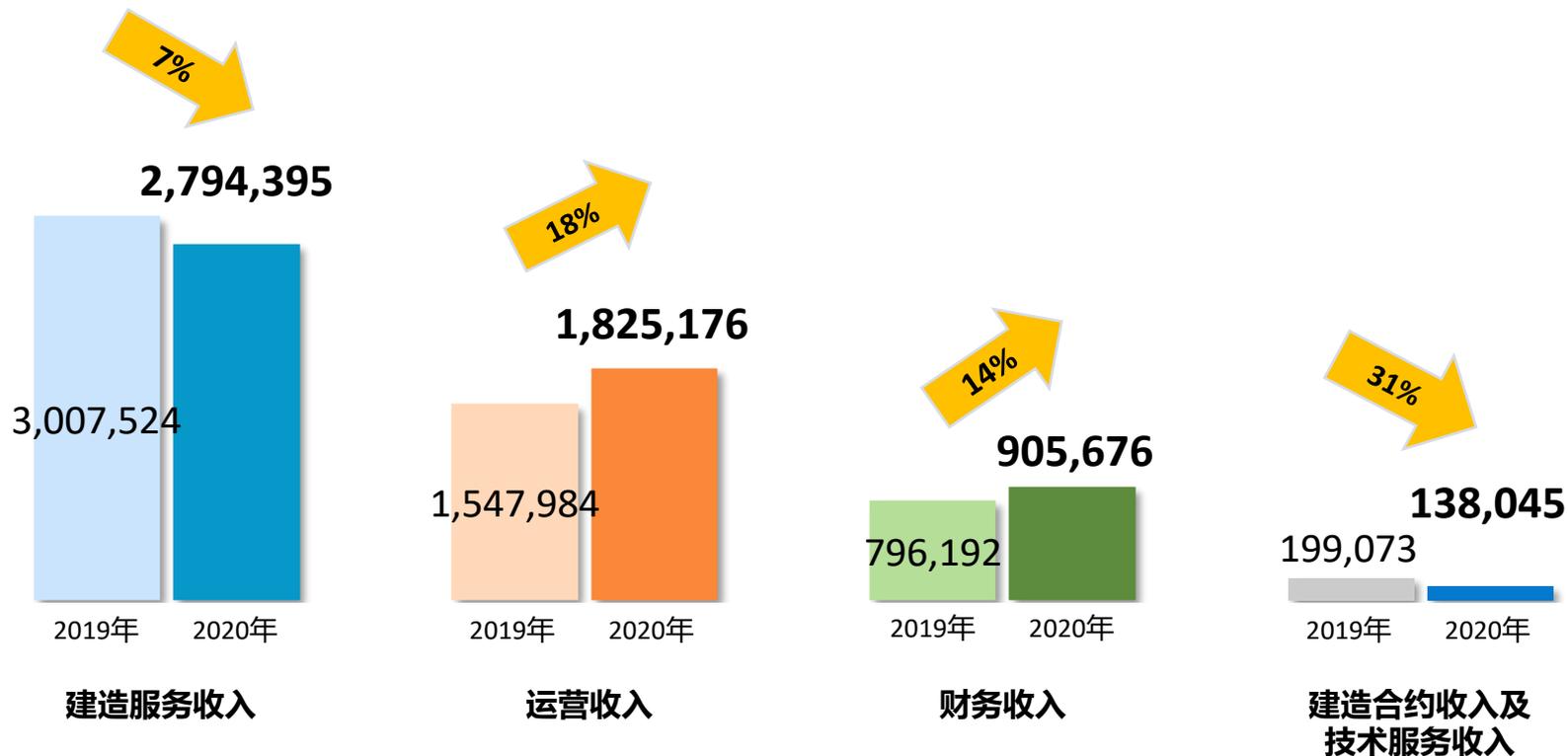
<sup>#</sup>借贷合计=短期借贷+长期借贷

可动用现金及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银行存款结余与现金

\*ppt: 百分点

## 年度各类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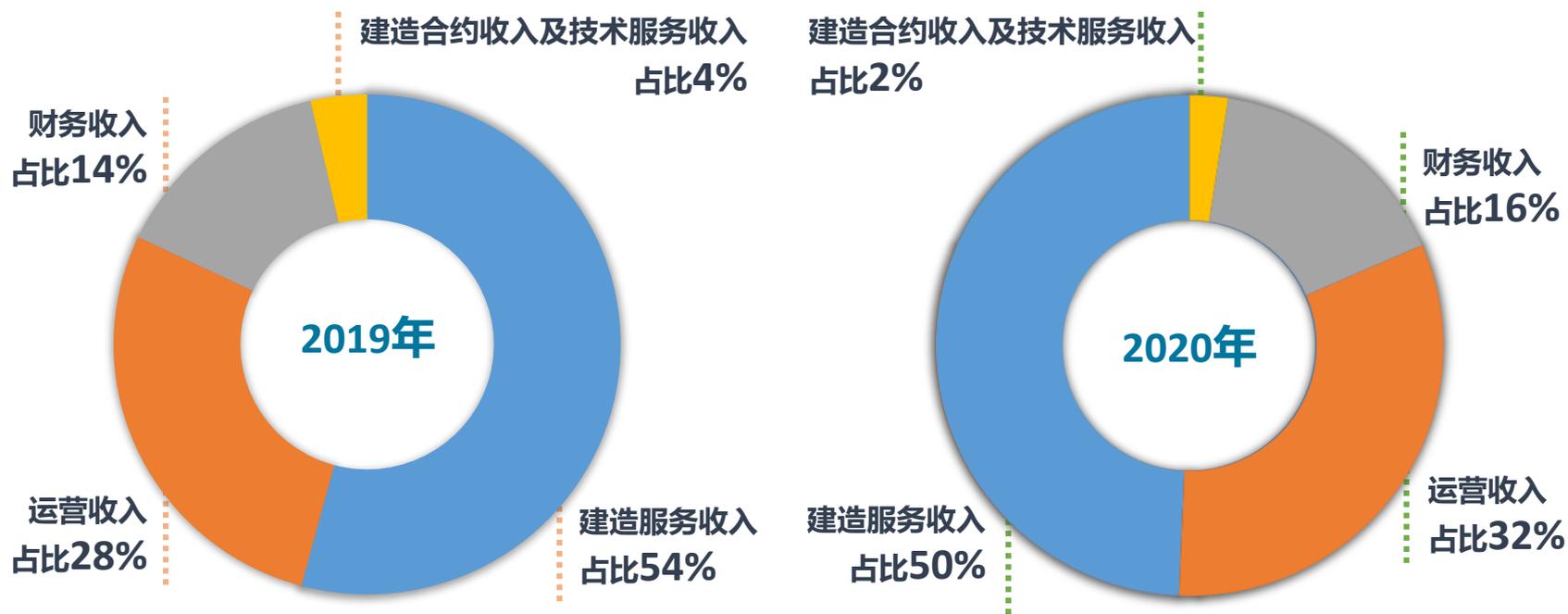
(港币千元)



2020年总收入: 港币5,663,292,000元 (上升2%)

2019年总收入: 港币5,550,773,000元

## 年度各类收入占比



运营收入于总收入的占比从2019年的28%上升至2020年的32%。随着筹建 / 在建项目陆续完工并投入运营，预计未来运营收入之金额将会进一步增加。

# 期后事项

## 取得天津滨海新区环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环塘公司」）国企混改项目

- 2021年1月，光大水务购买环塘公司65%股权，股权对价约人民币6.66亿元；
- 环塘公司目前持有2个污水处理项目及1个再生水利用项目，设计日水处理总规模220,000立方米，并包含49公里管网；
- 此次购买环塘公司多数股权为光大水务在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国企混改」）的首次实践，被视为天津市及滨海新区的国企混改先行样本，亦标志着本公司在天津水务市场实现良好开局。

## 签约江苏淮安淮阴东城污水处理项目（「淮阴东城项目」）二期

- 该项目将以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投资、建设和运营，特许经营期至2050年7月结束；
- 淮阴东城项目二期涉及投资约人民币1.5亿元，设计日处理污水5万立方米；
- 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排放标准；
- 淮阴东城项目将以BOT模式分三期推进，设计日处理污水总规模15万立方米；淮阴东城项目一期设计日处理污水5万立方米，已于2020年建成投运。

2021年1月，光大水务于中国境内向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并由机构投资者认购完毕。

- 发行本金：人民币10亿元；
- 债券期限：3年；
- 发行利率：3.75%；
- 认购倍数：1.97倍；
-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光大水务附属公司的营运资金；
- 信用评级：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第二期中期票据及光大水务（作为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人）的信用评级均为AAA级；
- 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业务展望

2021年，在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稳中向好的国内环境下，中国迎来「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十四五」规划和二零三五年远景目标开启了中国奔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征程，也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更加明确的要求。此外，「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已被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列为2021年八项重点任务之一，明确要推进产业转型和升级，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水环境综合治理作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及污染防控的重要任务，已被提升至前所未有的历史战略高度。「高质量发展」将成为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及从业企业在「十四五」规划期间的关键词。

## 「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要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中国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

## 中国「碳达峰、碳中和」承诺

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2035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 污水处理资源化利用

-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有助延长污水处理的产业链，增加中水处理规模，促进水务行业释放市场空间。
- 光大水务旗下中水回用、污泥资源化利用、污水源热泵项目已在污水资源化利用方面取得一定成效。本集团将基于现有业务和技术经验，拓展业务机会。



## 「碳达峰、碳中和」

- 在中国「碳达峰、碳中和」的承诺框架下，「碳减排」料将成为水务行业未来发展的主题之一。
- 光大水务积极关注碳减排技术，已在污水源热泵、污泥沼气发电等方面进行了一些有益尝试。
- 未来，本集团将围绕管理、技术、业务模式等多个层面，制定系统性计划，持续推动碳减排工作。

# 聚力创新 砥砺前行

